

学术探讨

试论中医妇产科学中的优生

湖南中医学院 黄云亮

配偶、生育是人类繁衍的基本规律。生育健美的后代是每对夫妻、每个家庭的良好愿望,也是各民族的共同心愿。因此,优生学作为一门科学已为社会各界所重视。

大量的中医典籍和妇产科专著反映,我们的祖先重视优生甚早,并从优生的角度,对婚姻选择、房事节制、孕期保健等方面作了精辟、深刻的论述。笔者拟作初步整理,以供同道研究参考。

择 优 婚 配

婚姻匹配,是优生的第一关键。所谓匹配,是指年龄相当,身体健康,血缘不亲。祖国医学对此有明确记载。

一、适龄配偶,切忌早婚。《褚氏遗书》说:“合男女必当其年,男虽十六而精通,必三十而后娶,女虽十四而天癸至,必二十而嫁,皆欲阴阳气完实而交合,则交而孕,孕而育,育而为子,坚壮强寿。今未笄之女,天癸始至,已近男色,阴气早泄,未完而伤,未实而动,是以交而不孕,孕而不育,育而子脆不寿。”又说:“精未通而御女,以通其精,则五体有不满之处,异日有难状之疾。”明确提出发育成熟,并非婚配之佳龄,只有男女阴阳之气充盛,适龄结婚,才能孕育体健、长寿的后代。若年幼早婚,不仅可致不孕或孕育的后代体弱容易夭折,而且会给父母带来性机能失调等多种疾病,当谓“难状之疾”。

二、婚前体检,愈疾而婚。优生的先天因素十分重要。如《妇人良方》说:“凡欲求子,当先察夫妇,有劳伤痼疾,而依方调治,使内外和平,则有子矣。”指出在结婚之前,双方均应进行体检,以察是否患有不宜结婚或暂时不能生育的

疾病。如有劳伤痼疾,应先予治疗,待病愈之后才能结婚,以免因父母之疾使后代发生先天畸形。

婚前体检可发现先天性生理缺陷,如《广嗣纪要·择配篇》中提到的“五种不宜”,即螺、纹、鼓、角、脉等,不能进行性生活或暂不能生育的人,在可能的条件下,应及早的给予矫治,避免婚后的不幸。

认真的婚前体检还可发现与遗传有关的疾病。现已发现有3000多种疾病与遗传有关。可见,注重婚前检查,严格把好体健无疾这一关,实是优生的重要前提。

三、近亲不婚,免生残疾。我国古代典籍中很早就有“男女同姓,其生不蕃”的记载。据中国通史简编考证,早在公元前12世纪我国就规定了同姓不婚的制度。古人所指的同姓,实指较近的血缘亲属。在远古原始人类,旁系血亲或直系血亲之间都任意婚配,对有明显残疾或畸形婴儿的出生无法解释。后来渐渐从经验上知道,同姓结婚所生子女,不仅体弱、多疾,且常致夭折,或有畸形。

据有关资料调查表明:近亲结婚所生子女的死产和生后不久死亡数、幼年和少年的死亡率、患先天畸形的人数、患隐性聋哑的人数以及智力迟纯或低下者,都要比非近亲结婚的所生子女为多。因此,古今都把父女、母子、祖孙、同胞之间的婚姻关系,列为乱伦加以严禁,就是堂房、表亲(姑表、姨表)等联姻,也予禁止。

禁止近亲结婚,对于家庭、社会、国家、民族都极为有益。我国新婚姻法规定,禁止近亲结婚必须认真贯彻执行。

房事有节

夫妻同房是生育后代的先决条件。中医学认为同房适当与否,不仅关系到能否孕育,而且与生之“优”“劣”关系颇切。

一、节欲保精,适时同房。《万氏妇人科·种子章》说:“种子者,男则清心寡欲以养其精,女则平心定气以养其血……欲种子,贵当其时……。”“不失其候者,结孕易,生子多寿,失其期者,胎难结,生子多夭。”说明男精女血旺盛,才有可能受孕而且所生后代多寿。故欲优生,必须节制性欲以保精血。节欲是为了保精,而种子尚须选择一定的时间,即“贵当其时”。《大生要旨》说:“凡妇人一月行经一度,必有一日姻媾之候,于一时辰间,气蒸而热,昏而闷有欲交接不可忍之状,此的候也,于此时顺而施之,则成胎矣。”据分析“当其时”应指排卵期。健康妇女,在两次月经的中间,常有较强的性要求,选择其时同房,容易受孕。如果性生活无度,或不当其时,则胎难成,或生子多夭。因此,为了生育健康的后代,男女双方节欲保精,适时同房,实属重要。

二、择境畅情,切忌险恶。《万氏妇人科》说:“男女无疾,交会应期,三虚四忌,不可不避。……日月薄蚀,……地震土陷,山崩水溢,……忧愁悲恐,醉饱劳倦,……则交而不孕,孕而不育……寺观坛庙,灶厕冢墓之处,……骂詈击搏之事……不惟令人无子,且致妖也。”《千金要方·养性篇》说:“御女之法,交会者当避……大风大雨大雾……若御女者……有子必颠痴顽愚,瘡痼聋聩,挛跛盲眇,多病短寿。”《大生要旨》说:“然惟天日晴明,光风霁月,时和气爽之宵,自己情思清宁,精神闲裕,不待择而得天时之正……清心寡欲之人,和,则得子定然贤智无病而寿。”诸论指出,良宵佳境,夫妻心情平和舒畅,交媾而孕者,其后代不仅长寿而且智慧过人。否则,处险恶环境,怀异惧之情,或大醉大饱而交媾,不仅无孕,更当虑后代智劣短命。

现已证实,大量饮酒,可使生殖细胞受到损害,醉酒后受孕,可致胎儿发育缓慢,出生后智

力低下。至于恶劣的环境,不良的精神刺激,也会影响受精卵发育不全或畸形,当在常理之中。故古人提出“交会应期,三虚四忌,不可不避”对优生是极有意义的。

孕期宜慎

胎儿的正常发育既靠先天精血养育,也与孕期的摄生优劣关系密切。《诸病源候论·妊娠禁忌候》说:“儿在胎,日月未满,阴阳未备,脏腑骨节,皆未成足,故自讫于将产,饮食居处,皆有禁忌。”提倡孕期保健是保证优生的重要因素。孕期应注意做好以下事项:

一、调饮食,舒服饰。《胎产心法》说:“胎之所以养,赖母之所嗜,因子母之气呼吸相通,是以胎气肥瘦,在母之素日奉养厚薄如何。”徐之才《逐月养胎法》说:“饮食精熟”,“其羹鱼雁,是谓盛气血,以通耳目行经络”,“其食稻麦,其羹牛羊和菜羹调以五味,是谓养气以定五脏”,“无大饥、无甚饱、无食干燥”,说明孕妇的饮食应当富于营养且易于消化,以维持母体之需,也充分满足胎儿发育之求。但孕妇进食不宜过饥过饱,以保持脾胃调和。

“缓带自持”亦很重要,即孕妇的衣着应宽大舒适,不宜过紧,以免有碍胎儿的发育。

二、慎起居,适寒温。《逐月养胎法》说:“晏起沐浴,浣衣居处,必厚其衣裳,朝吸天光,以避寒殃”,“身欲微劳,无得静处,出游于野”,“劳身摇肢,无使定止,动作屈伸,以运气血。”《万氏妇人科》说:“妇人孕胎之后,凡行立坐卧,俱不宜久,久则筋骨肌肤受伤,子在腹中,气通于母,必有伤者。”“妇人怀胎,睡卧之处,要人护从,不可独寝,邪气易侵,虚险之处,不可往来,恐其堕跌。”《大生要旨》说:“慎寒温,胎前感冒外邪或染伤寒时证,郁热不解,往往小产堕胎。”提出妊娠期间,生活起居要有规律,可做适当劳动;睡眠要充足,但勿贪睡,以免气滞难产;要注意清洁卫生,呼吸新鲜空气,注意冷暖,防止感冒;少去公共场所,以避免各种不良因素的干扰。尤其不宜提挈重物和攀高履险,以免损伤胎气。做好以上事项,对孕妇的健康和胎儿正常发育都十

分重要。

三、调心神,重修养(胎教)。中医学不仅重视孕妇的身体健康,且尤注重孕妇的精神修养对胎儿的影响,这就是常说的“胎教”。

据考证,《列女传》就有胎教之论:“太妊者,文王之母也,及其有娠,目不视恶色,耳不听淫声,口不出敖言。”此后历代医家对胎教之论十分重视,如《诸病源候论》说:“欲令子贤良盛德,则端心正坐,清虚和一,坐无邪席,立无偏倚,行无邪径,目无邪视,耳无邪听,口无邪言,心无邪念,无妄喜怒,无得思虑,食无到齑,无邪卧,无横足。思欲果瓜,噉味酸菹,好芬芳,恶见秽臭,是谓外象而变者也。”《千金要方·养胎论》说:“凡受孕三月,逐物变化,禀质未定,故妊娠三月欲得……口诵诗书古今箴诫,居处简静,……弹琴瑟,调心神和情性,节嗜慾,庶使清静,生子皆良,长寿忠孝仁义,智慧无疾。”《万氏妇人科·胎养条》说:“凡视听言动,莫敢不正,喜怒哀乐,莫敢不慎,故其子女多贤,此非贤母不能也……其母伤,则胎易堕,其子伤,则脏气不完,病斯多矣,盲聋,暗哑,痴呆颠痫,皆禀受不正故也。”陈自明《妇人良方大全》专立胎教一门,对此作了系统的归纳和总结。

胎教,不是指胎儿直接从母亲的心理活动接受教育,而是指母亲在怀孕期间的各种活动能够影响胎儿的发育。特别是妊娠早期,胎儿形象始化,禀质未定,颇易受环境的影响。因此,孕妇理当重视自己的视、听、言、动、喜、怒、哀、乐。

事实证明,祖国医学的胎教之论,是具有研究价值的科学理论。据遗传学家研究,在怀孕第三周的后半期到第七周末,即三个月以内,是胎儿各组织逐渐分化成各个器官,胚胎变得初具人形的阶段,对各种有害因素的敏感性很强,容易发生畸形。如果孕妇长时间的恐惧、愤怒、烦躁、悲哀等,可导致身体机能和各种内分泌激素发生明显变化,并使子宫内环境改变而影响胎儿。因此,避免一切有害孕妇身心的精神刺激,实属重要。

四、忌房劳,慎酒药。《胎产心法》说:“妇人怀孕,即居侧室,令老姬伴宿,不与夫接,勿乱服

药,勿过饮酒……。”“纵情交接,以扰子宫,有触动胎元一月而堕者……有生子多疾,痘疮稠密者,皆由纵欲之故。”《达生篇》说:“保胎以绝欲为第一义,其次亦宜节欲,盖欲寡则心清,胎气宁谧,不特胎安,且易生易育,少病而多寿。”提出孕期节欲每每“优生”,故《大生要旨》明确提出:“妇人怀孕,即迁别室另寝,常使身心清静不犯房劳……临产自然快便,生子也必聪明少疾。”孕期房事过度,易伤肾损精,肾亏则无力系胞,致胎元不固易堕胎、小产,精伤不能养胎,生子多疾。可见欲生优质的后代,孕期勿犯房劳,十分重要。

对妊娠期“勿乱服药”祖国医学早有明文记载,《本草纲目》记载的妊娠禁忌药物就有85种之多,如乌头、附子、水银、铅粉、桃仁、牛膝、斑蝥、巴豆、大戟、藜芦、皂角等。从药性上看,这些药物多是有毒,或剧泻、催吐,或能够扰动子宫的药品,对胎儿均有不良影响,故应慎用或禁用。

孕期“勿过饮酒”亦极易理解。《大生要旨》说:“酒多者,最为不宜,盖胎元先天之气,极宜清楚极宜充实,而酒性淫热,非惟乱性,亦且乱精,精为酒乱,则湿热其半,真精其半耳。精不充实,则胎元不固,精多湿热,则他日胎毒疮疡痘疹,惊风……。”可见,过量饮酒,不仅危害母体,也必然损及胎儿。大量资料表明,常饮酒的孕妇,不仅临产时多出现困难,也可使胎儿发育缓慢,出生后子女多有生长停滞,智力低下,性格异常,相貌丑陋,甚至发生畸形。故欲生优质的后代,孕期勿过饮酒,当属基本要求。

五、疗母疾,祛劣胎。为了优生,及时治疗母亲的疾病非常重要。祖国医学对此论述亦极深刻。如《妇人良方·胎动不安方论》说:“若因母病而胎动,但治其母……轻者转动不安,重者必致伤坠。”该书《妊娠不长方论》又说:“妊娠不长者,因有宿疾,或因失调,以致脏腑衰损,气血虚弱,而胎不长也,当治其疾,益其气血,则胎自长矣。”指出孕妇患病可导致胎动不安、胎漏及胎萎不长,故应积极治疗孕期疾病,以保证胎儿的正常发育。

中医很早就有孕期患不利生育之疾即当堕胎的主张,并记载了药物堕胎之方。如《诸病源候论·妊娠欲去胎候》说:“此为妊娠之羸瘦,或挟疾病,即不能养胎,故去之。”《千金要方》中也列有妊娠得病须去胎方。又如《妇人良方·妊娠胎动不安下方论》说:“若气血虚弱,无以滋养,其胎终不能成也,宜下之,以免其祸。”从优生的角度看,对各种原因导致胎儿发育障碍者,有选择的堕胎,是一个积极有效的措施,在封建社会能为生优而提倡堕胎,其科学态度值得赞扬。

体会与结语

本文从择优婚配、节制房事、孕期保健等几个方面,系统地复习了祖国医学有关优生的文献。不难看出,我国历代都重视优生,并对优生的各个环节,进行了系统研究,提出“适龄婚配、婚前查疾、近亲不婚”等择优婚配,是优生

的重要条件。研究婚后科学的夫妻生活规律,提倡“节欲保精、择境畅情、避三虚四忌”以使孕胎得优。从重视孕期饮食、起居、寒温、服饰、性情修养、慎服酒药以避免劣胎等方面保证优生。故中医妇科有关优生的内容,对当前大力提倡的实行计划生育、优生少生可能有所裨益。这是祖国医药学宝库中值得珍视的一部分,值得进一步探讨。

主要参考文献

- (1) 齐·褚澄:褚氏遗书。上海千顷堂书局,1929。
- (2) 隋·巢元方:诸病源候总论。人民卫生出版社,1955。
- (3) 唐·孙思邈:备急千金要方。人民卫生出版社,1955。
- (4) 宋·陈自明:妇人良方。上海卫生出版社,1956。
- (5) 明·万密斋:万氏妇人科。清嘉庆乙丑年刊。
- (6) 明·李时珍:本草纲目。人民卫生出版社,1957。
- (7) 清·唐桐园:大生要旨。清光绪11年乙酉重刻本。
- (8) 清·阎纯玺:胎产心法。静道堂重刻本,1845。
- (9) 清·亟斋居士:达生篇。上海大通图书社。
- (10) 楼象:生育知识。科学普及出版社,1981。
- (11) 阮芳赋:优生新知。人民卫生出版社,1981。
- (12) 李涛:中国妇产科史大纲。中华妇产科杂志1:3,1956。

“六应丸”引起过敏性皮炎1例报道

湖北省襄樊市中医院 张志英主治 包高文整理 王志强指导

曹××,男,47岁,1982年1月9日入院,住院号26568。

发热,恶寒,无汗6天。伴咳嗽,咯黄色粘痰,不易咯出,时有喷嚏,鼻塞不闻香臭,头胀痛,口干而苦,喜热饮,咽痛不适,心胸憋闷,恶心欲呕,纳食不馨,大便6日未解,溺黄短少,无灼痛。经用APC、穿心莲、止咳糖浆及肌注青、链霉素等治疗无好转,遂以上感、慢支并感染收入院治疗。

证如上述,体温39.4℃,面色潮红,神情萎靡,眼、鼻、口腔、牙龈均未见异常。咽部充血,扁桃体Ⅱ°肿大、无脓栓。两肺呼吸音粗糙,无干湿罗音。心率96次/分,各瓣膜未闻及病理性杂音。舌质淡红,苔薄白欠润,脉浮数而弦。实验室检查:血红蛋白13.1克%,红细胞485万/立方毫米,白细胞6000/立方毫米,嗜中性70%,淋巴30%,血沉35毫米/第一小时末,尿常规未见异常。脉症合参,证属太少合病,枢机不利,开合失司。治以和解少阳,兼以表散化痰。投柴胡桂枝汤加瓜蒌皮,百部。4剂。寒热已

罢,体温36.8℃,诸症大减,唯咽痛加剧,吞咽有阻塞感。因改服“六应丸”10粒,日3次,服后即出现喉中不适,继则身热,体温突升39.8℃,不恶寒,颜面、双眼、鼻梁均焮红肿痛,头痛如裂,口干苦。次日面部出现水泡,光亮如珠,以印堂为最多,口腔粘膜溃烂,身无皮疹,无咳嗽心慌等症。血象均在正常范围。拟诊为“六应丸”过敏反应性皮炎。当时给予西药扑尔敏、地塞米松和中药清热解毒、祛风散邪等,治疗后体温降至正常,历时2日,症状逐渐消失,面部表皮脱落一层,住院6日痊愈出院。

按:“六应丸”由珍珠、牛黄、蟾酥、腰黄、冰片、公丁香等组成,具有解毒、消炎、退肿止痛等作用,临床应用非常广泛,由本品引起过敏性皮炎者尚未有报道。本例由于病情反应较重,我们未作试验性再次服用“六应丸”。然在我院门诊同一个时期亦曾出现服用“六应丸”后引起面部红肿1例(由于患者未再复诊,故此案未能收集)。“六应丸”药味较多,究由哪一味药物引起过敏,还待研究。